

内部刊物 仅供会员使用

财税动态

2023 年第 1 期
(季刊 总第 64 期)

中小企业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秘书处

目 录

☆财经新闻

优化营商环境 激发专精特新企业发展活力充分释放-----	2
中国外贸开局平稳 前2月海关新备案外贸经营主体4.6万家-----	4
1-2月主要经济数据里的民企信心-----	8

☆新规速递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	11
关于境内企业境外发行上市备案管理安排的通知-----	14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17

☆政策解读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实施方案(试行)” 政策解读-----	33
《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 解读-----	38

☆热点问题

强信心促创新 4800多亿税费优惠延续优化-----	41
北京鼓励开展网络促销、直播电商活动 最高支持1000万元-----	45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中国经济复苏将为世界经济增长作出贡献-----	48
人民币首超美元成莫斯科交易所月度交易量最大货币-----	50
“向东看”，全球投资者热情高涨-----	51
1-2月汽车制造业利润下降41.7%，未来有望逐步回暖-----	56
我国绿色制造体系基本构建-----	57

☆ 财经新闻

优化营商环境 激发专精特新企业发展活力充分释放

央视网消息：工业和信息化部最新数据显示，2月份，我国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发展信心、创新能力和对外扩张态势明显提升，发展活力充分释放。

工业和信息化部赛迪研究院的最新统计显示，2月份，“专精特新”创新指数较去年同期增长10.6%，较上月环比增长5.2%。专精特新“小巨人”关键技术攻关和产业化成效凸显，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汽车创新活力最强。

这两天，在陕西宝鸡这家生产机器人关键零部件——谐波减速器的“小巨人”企业，工人们正在加班加点生产刚刚拿下的3000万元订单。一季度企业的订单量同比增长18%，仅3月份就增长了30%。

企业订单在增加，政府服务也在提升。在江西赣州，当地针对专精特新企业推出专门政策包，给予企业金融扶持、推动企业科技创新。在四川绵阳，当地组建工作专班，为企业开展专项服务，提升培优环境。

受支持政策和市场需求持续扩大的影响，2月份，反映专精特新企业对外扩张能力的扩张指数有所回升，同比增长5.8%。其中，招标数量和招聘岗位数同比上升分别为8.3%和3.6%。

工业和信息化部日前已经启动了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培育工作，并将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营造更好更优的发展环境。预计到今年底，全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超过8万家，“小巨人”企业超过1万家。

来源：央视网

中国外贸开局平稳

前2月海关新备案外贸经营主体4.6万家

今年前两个月，更多企业进入外贸领域，海关新备案外贸经营主体4.6万家——

中国外贸开局平稳(锐财经)

海关总署近日发布的数据显示，以美元计，今年2月中国进出口额超过4112亿美元，同比增长1.3%。在国务院新闻办日前举办的新闻发布会上，海关总署有关负责人介绍，从趋势上看，按周监测，2月以来中国外贸进出口明显回稳，2月最后一周比前一周环比增长超过15%。随着中国经济形势整体好转，外贸前两个月平稳开局的势头有望保持。

出口情况好于预期

数据显示，2月中国进口额达1972亿美元，同比增长4.2%，终止了连续4个月同比增速下跌的势头；2月出口额同比下滑1.3%，但较之前3个月的降幅已有明显收窄。“整体看，开局平稳，趋势向好。”海关总署署长俞建华在介绍今年前两个月外贸发展形势时说，从规模上看，前两个月出口总值创历史新高，增长0.9%，比预期要好。进出口总值超过6万亿元，这在历史上是第二次。

从构成上看，疫情期间中国率先复工复产，防疫物资和“宅经济”产品出口大幅增长，抬高了外贸基数。“我们做了测算，如果剔除‘一次性因素’，今年前两个月进出口增长超过10%。”俞建华说。

助力外贸复苏，海关出台了一系列措施。据俞建华介绍，在保畅通方面，截至去年12月，全国进口、出口整体通关时间比2017年分别压缩67%和92%；在降成本方面，海关支持企业享受各类税收优惠政策，仅去年就为外贸企业减税、退税2850亿元；在优服务方面，开展“海关关长送政策上门”，创新大宗商品“先放后检”、农食产品“绿色通道”等监管模式，将87种商品编码调出法检目录，持续优化口岸营商环境。

俞建华表示，针对企业的痛点难点堵点，海关还将在畅通进出口物流、优化口岸营商环境、降低企业成本、支持新业态发展等方面研究新的政策举措，如推进智慧海关建设、帮助企业用好用足RCEP等自贸协定关税优惠等。

“量体裁衣”监管跨境电商

跨境电商作为国际贸易发展的新业态之一，呈现出蓬勃生机。如今，越来越多中国制造的商品通过跨境电商进入国际消费品市场。

有别于传统贸易，跨境电商呈现出碎片化、海量化、信息化的特点。数据显示，跨境电商的进口清单数量是同期货物报关单数

量的5-6倍，每单平均价值不足货物报关单的万分之三。“在监管过程中，我们查获了管制类精神药物、侵犯知识产权物品、‘异宠’等违禁品。应该说，这些新情况都对海关监管工作提出了挑战。”海关总署副署长孙玉宁说。

如何有效监管跨境电商？孙玉宁说，海关总署出台了不同于传统贸易的通关管理制度，通过分类管理、“量体裁衣”打造了适合跨境电商特点的海关监管模式。

在原有“企业对个人(B2C)”的基础上，海关总署提出更好服务于“企业对企业(B2B)”“企业对企业对个人(B2B2C)”的监管政策；在这一过程中加强科技赋能，开发应用上线了统一版跨境电商监管信息化系统，实现了对交易、支付、物流等相关数据的集成管理。“同时，我们全面推广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备案无纸化，实现‘一地备案，全国通用’。截至2月底，在海关备案的跨境电商海外仓企业已经达到1713家。”孙玉宁说。

促稳提质有信心

当前，全球通胀高企，主要经济体增长乏力，对全球贸易构成了持续冲击。世贸组织近期预测，今年一季度全球货物贸易疲软，预计全年仅增长1%。最近西方一些国家金融市场的波动等对全球贸易环境产生冲击，也是中国外贸促稳提质的外部挑战。

“中国外贸面临的挑战是短期的、周期性的，也是全球性的；而外贸发展迎来的机遇是长期的、结构性的，也是区域性的。”

工银国际首席经济学家程实认为，在经济增长与科技进步的推动下，全球总需求有望趋势性增加，服务贸易全球化浪潮或将成为中国对外贸易发展的突破点。

俞建华介绍，前两个月，有更多企业进入外贸领域，海关新备案外贸经营主体4.6万家，说明市场信心在积聚、恢复。“在订单方面，新增出口订单金额增长企业比重连续提升。在新动能方面，电动汽车、锂电池、太阳能电池‘新三样’合计出口增长六成。在贸易多元化方面，中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增长超过10%，对RCEP其他成员合计进出口增长超过3%。”俞建华说。

“综合看，外贸形势还是严峻复杂的，但也蕴含了不少机遇。”俞建华说，比较来看，中国竞争优势依然明显。随着中国经济形势整体好转，外贸前两个月平稳开局的势头有望保持下去。今年中国有信心实现外贸促稳提质的目标。

来源：人民日报海外版

1-2月主要经济数据里的民企信心

春江水暖鸭先知，中小企业最先感知到经济的变化。国家统计局日前公布的今年1-2月主要经济数据透露出多个积极信号，其中小型企业PMI自2021年5月以来首次升至扩张区间。

2月，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为52.6%，比上月上升2.5个百分点，连续两个月位于扩张区间。从企业规模看，大、中、小型企业PMI分别为53.7%、52%和51.2%，高于上月1.4、3.4和4.0个百分点。国家统计局服务业调查中心高级统计师赵庆河解读说，各规模企业景气水平不同程度回升，其中小型企业PMI自2021年5月以来首次升至扩张区间。

“去年很长时间小型企业制造业PMI处于临界点以下。”在3月15日发布上述数据的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司司长付凌晖说，2月制造业PMI回升至52.6%，达到了近年来较高水平。同时，服务业PMI也达到了55.6%，达到近期高点。“这充分说明企业的预期在好转，也表明今年经济企稳回升有很好的微观基础支撑。”

“企稳回升”是当天发布会上反复被提及的关键词，它概括了我国经济运行的开局情况。付凌晖说，“企稳回升”主要表现在生产需求回升向好，就业物价总体稳定，经济循环逐步改善，经营主体活力趋于增强。

赵庆河在解读今年2月制造业PMI时说，2月，稳经济政策措施效应进一步显现，叠加疫情影响消退等有利因素，企业复工复产、复商复市加快，我国经济景气水平继续回升。统计数据显示，2月，各分类指数均高于上月，调查的21个行业中有18个位于扩张区间，比上月增加7个，制造业景气面继续扩大。

在市场预期改善方面，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为57.5%，高于上月1.9个百分点，升至近12个月来高点，企业信心继续增强。2月的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也继续回升，服务业景气水平升至较高景气区间，建筑业景气水平升至高位景气区间。从服务业的市场需求和预期看，新订单指数和业务活动预期指数分别为54.7%和64.8%，高于上月3.1和0.5个百分点，服务业市场需求释放加快，企业对行业恢复发展信心增强。

值得注意的是，和民营企业高度重叠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无论活力还是预期都相对改善得更为明显。付凌晖说，从1月、2月的情况看，企业生产特别是微型企业的生产在改善，“规模以上工业当中，微型企业1-2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2.4%，速度快于大型企业”。

国家统计局工业司首席统计师王新对此分析，1-2月，针对中小企业的减税降费、金融扶持等政策显效加力，规模以上工业民营企业、小微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速较上年12月加快1.5、1.7个百分点，回升幅度超过全部规上工业。

但伴随企业活力显现、发展信心增强的同时，一些挑战仍无法忽视，不少中小企业依旧面临着订单难找、成本难降、账款难收

、融资难求、人流物流难通等问题。“从1-2月工业增加值、投资、消费数据看，经济复苏的大趋势十分确定，但大家期待的报复性反弹似乎没有出现，整体表现相对平稳。”华兴资本首席经济学家李宗光认为，这与疫情后居民、企业心理上、财务上仍有一定的阴影有关，需要时间来逐步治愈。

赵庆河则结合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的调查数据表示，2月，企业生产经营景气状况持续改善，订单不足的制造业和服务业企业占比较上月虽有所回落，但仍超过50.0%，这表明市场需求不足问题仍较突出，“我国经济恢复基础尚需巩固”。

红塔证券研究所所长、首席经济学家李奇霖也撰文分析，尽管2月PMI明显恢复，需求、生产和信心企稳的良性循环正在建立，但考虑到外贸的下行压力、房企销售回款难以及要留足各主体资产负债表修复时间等因素，宏观经济政策仍需发力，以巩固现有的复苏成果。

对于今年1-2月民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的持续回落，中诚信国际首席经济学家毛振华认为这说明经济修复市场化程度不够。他在接受采访时说，经营主体是经济行为的主要引擎，尽管政府掌握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的工具，但政府并非引擎，而是经济行为的环境，关键是把经济政策落实到民营企业等市场主体身上。

来源：中国青年报

☆ 新规速递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

为支持小微企业发展，落实好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现就有关征管问题公告如下：

一、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的企业（以下简称小型微利企业），按照相关政策规定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企业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分支机构的，应当汇总计算总机构及其各分支机构的从业人数、资产总额、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依据合计数判断是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

二、小型微利企业无论按查账征收方式或核定征收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均可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三、小型微利企业在预缴和汇算清缴企业所得税时，通过填写纳税申报表，即可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小型微利企业应准确填报基础信息，包括从业人数、资产总额、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国家限制或禁止行业等，信息系统将为小型微利企业智能预填优惠项目、自动计算减免税额。

四、小型微利企业预缴企业所得税时，从业人数、资产总额、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指标，暂按当年度截至本期预缴申报所属期末的情况进行判断。

五、原不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的企业，在年度中间预缴企业所得税时，按照相关政策标准判断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的，应按照截至本期预缴申报所属期末的累计情况，计算减免税额。当年度此前期间如因不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而多预缴的企业所得税税款，可在以后季度应预缴的企业所得税税款中抵减。

六、企业预缴企业所得税时享受了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但在汇算清缴时发现不符合相关政策标准的，应当按照规定补缴企业所得税税款。

七、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统一实行按季度预缴。

按月度预缴企业所得税的企业，在当年度4月、7月、10月预缴申报时，若按相关政策标准判断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的，下一个预缴申报期起调整为按季度预缴申报，一经调整，当年度内不再变更。

八、本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2022年第5号）同时废止。

2023年3月27日

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境内企业境外发行上市备案管理安排的通知

各市场参与人：

经国务院批准，《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以下简称《管理试行办法》）已正式发布，为做好实施前后的相关工作，确保平稳有序、衔接顺畅，现将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管理试行办法》自2023年3月31日起施行。

二、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中国证监会停止受理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募集股份及上市（包括增发）的行政许可申请，同时开始接收备案沟通申请。自《管理试行办法》施行之日起，开始接收备案申请。

三、对于已受理的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募集股份及上市（包括增发）的行政许可申请，在《管理试行办法》施行之日前，中国证监会将按规定正常推进相关行政许可工作。自《管理试行办法》施行之日起，未取得核准批文的境内企业，应当按要求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四、自《管理试行办法》施行之日起，属于备案范围的境内企业，已在境外发行上市或符合以下情形的，为存量企业：

《管理试行办法》施行之日前，间接境外发行上市申请已获境外监管机构或者境外证券交易所同意(如香港市场已通过聆讯、美国市场已同意注册生效等)，且无需重新履行境外监管机构或者境外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监管程序(如香港市场重新聆讯等)，并在2023年9月30日前完成境外发行上市。

存量企业不要求立即备案，后续如涉及再融资等备案事项时应按要求备案。

五、《管理试行办法》施行之日，已在境外提交有效的境外发行上市申请、未获境外监管机构或者境外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境内企业，可以合理安排提交备案申请的时点，并应在境外发行上市前完成备案。

六、对于已获中国证监会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募集股份及上市(包括增发)核准批文的境内企业，在核准批文有效期内可继续推进境外发行上市。核准批文有效期满未完成境外发行上市的，应当按要求备案。

七、为做好境内上市公司全球存托凭证境外发行上市与对应新增基础股份发行的衔接，有关全球存托凭证备案事宜另行通知。

八、为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度，中国证监会建立了境内企业境外发行上市备案管理信息系统，市场参与人在证监会官网(www.csrc.gov.cn)进入“网上办事服务平台”(用户也可以直接

访问neris.csrc.gov.cn) 登陆访问。如遇到技术问题，请及时联系反馈(联系邮箱guojibu@csrc.gov.cn)。

2023年2月17日

来源：证监会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电子〔2022〕18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能源电子产业是电子信息技术和新能源需求融合创新产生并快速发展的新兴产业，是生产能源、服务能源、应用能源的电子信息技术及产品的总称，主要包括太阳能光伏、新型储能电池、重点终端应用、关键信息技术及产品（以下统称光储端信）等领域。随着全球加快应对气候变化，“能源消费电力化、电力生产低碳化、生产消费信息化”正加速演进。能源电子既是实施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战略的重要内容，也是新能源生产、存储和利用的物质基础，更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中坚力量。为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从供给侧入手、在制造端发力、以硬科技为导向、以产业化为目标，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构建产业生态体系为目标，以做优做强产业基础和稳固产业链供应链为根本保障，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

和产业变革的机遇，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狠抓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加快生态文明建设，确保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

（二）基本原则

市场主导、政策支持。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强化企业市场主体地位，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完善政策机制，加强政策引领。

统筹规划、融合发展。优化顶层设计，坚持系统观念，协调供需关系。加强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促进“光储端信”全链条融合创新，统筹推进产业集聚发展。

创新驱动、开放合作。营造开放包容的创新环境，鼓励技术、机制及模式创新。建立国际开放合作体系，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能源电子产业链。

安全高效、持续发展。加强安全技术攻关和产品提质增效，健全技术标准和检测认证体系。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和智能制造，促进能源电子产业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产业技术创新取得突破，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产业生态体系基本建立。高端产品供给能力大幅提升，技术融合应用加快推进。能源电子产业有效支撑新能源大规模应用，成为推动能源革命的重要力量。

到2030年，能源电子产业综合实力持续提升，形成与国内外新能源需求相适应的产业规模。产业集群和生态体系不断完善，5G/6G、先进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能源领域广泛应用，培育形成若干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能源电子企业，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体系健全。能源电子产业成为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关键力量。

二、深入推动能源电子全产业链协同和融合发展

（四）加强供需两端统筹协调

面向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系统谋划能源电子全产业链条，以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提升供给体系的韧性和对需求的适配性。鼓励以企业为主导，开展面向市场和产业化应用的研发活动，扩大光伏发电系统、新型储能系统、新能源微电网等智能化多样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推动能源电子重点领域深度融合，提升新能源生产、存储、输配和终端应用能力。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促进清洁能源与节能降碳增效、绿色能源消费等高效协同。

（五）促进全产业链协同发展

把促进新能源发展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积极有序发展光能源、硅能源、氢能源、可再生能源，推动能源电子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协同发展，形成动态平衡的良性产业生态。引导太阳能光伏、储能技术及产品各环节均衡发展，避免产能过剩、恶性竞争。促进“光储端信”深度融合和创新应用，把握数字经济发展趋势和规律，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新能源融合发展，积极培育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推动基础元器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等领域重点突破，锻造产业长板，补齐基础短板，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抗风险能力。

（六）健全技术创新支撑体系

在能源电子领域支持建立制造业创新中心、碳中和未来技术学院等研发创新平台，推动产业基础研究，加大低碳零碳负碳等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力度。支持企业、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加强合作，构建多层次联合创新体系，强化创新链产业链融合，形成技术创新攻坚合力。鼓励地方围绕特色或细分领域，开展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形成差异化发展。充分发挥人才第一资源作用，加强能源电子创新人才体系建设。

三、提升太阳能光伏和新型储能电池供给能力

（七）发展先进高效的光伏产品及技术

加快智能光伏创新突破，发展高纯硅料、大尺寸硅片技术，支持高效低成本晶硅电池生产，推动N型高效电池、柔性薄膜电池、钙钛矿及叠层电池等先进技术的研发应用，提升规模化量产能力。鼓励开发先进适用的智能光伏组件，发展智能逆变器、控制器、汇流箱、跟踪系统等关键部件。加大对关键技术装备、原辅料研发应用的支持力度。鼓励开发安全便捷的户用智能光伏系统，鼓励发展光伏充电宝、穿戴装备、交通工具等移动能源产品。探索建立光伏“碳足迹”评价标准并开展认证。加快构建光伏供应链溯源体系，推动光伏组件回收利用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

专栏1 太阳能光伏产品及技术供给能力提升行动

晶硅电池。支持开展大尺寸和双面、PERC、PERC+SE、MBB

等PERC+高效电池技术的规模化量产。开展TOPCon、HJT、IBC等高效电池及组件的研发与产业化，突破N型电池大规模生产工艺。

薄膜电池。统筹开发钙钛矿电池（含钙钛矿/晶硅叠层电池）、非晶硅/微晶硅/多晶硅薄膜电池、化合物薄膜电池等高效薄膜电池技术。开发BIPV构件、车船用构件、户外用品等产品，拓展应用领域。

光伏材料和设备。开发高纯度、低成本多晶硅材料和高性能硅片，提升大尺寸单晶硅拉棒、切片等制备工艺技术，提升电子浆料、光伏背板、光伏玻璃、封装胶膜、电子化学品等关键光伏材料高端产业化能力。支持高效闭环硅料全套产线突破，提升还原炉、单晶炉、PECVD、切片机、丝网印刷机、光电检测设备水平。

智能组件及逆变器。发展具有优化消除阴影遮挡功率损失、失配损失、消除热斑、智能控制关断、智能光照跟踪、实时监测运行等功能的智能光伏组件产品，提升光伏组件轻质化、柔性化、智能化水平。开发新型高效率和高可靠性逆变器，提高光伏电站监控运维水平。

系统和运维。研发推广智能管理系统和集成运维技术，提高光伏发电全周期信息化管理水平。结合5G、AI、机器视觉、无人机等开展无人智慧化电站运维系统研究，开发光伏电站系统智能清洗机器人、智能巡检无人机、智能AI系统平台等产品

。推广应用1500V光伏系统技术。

（八）开发安全经济的新型储能电池

加强新型储能电池产业化技术攻关，推进先进储能技术及产品规模化应用。研究突破超长寿命高安全性电池体系、大规模大容量高效储能、交通工具移动储能等关键技术，加快研发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氢储能/燃料电池等新型电池。推广智能化生产工艺与装备、先进集成及制造技术、性能测试和评估技术。提高锂、镍、钴、铂等关键资源保障能力，加强替代材料的开发应用。推广基于优势互补功率型和能量型电化学储能技术的混合储能系统。支持建立锂电等全生命周期溯源管理平台，开展电池碳足迹核算标准与方法研究，探索建立电池产品碳排放管理体系。

专栏2 新型储能电池产品及技术供给能力提升行动

锂离子电池。支持开发超长寿命高安全性储能锂离子电池。优化设计和制造工艺，从材料、单体、系统等多维度提升电池全生命周期安全性和经济性。推进聚合物锂离子电池、全气候电池、固态电池和快充电池等研发和应用。

锂电材料及装备。保障高性能碳酸锂、氢氧化锂和前驱体材料等供给，提升单晶高镍、磷酸铁锰锂等正极材料性能。提高石墨、锂复合负极等负极材料应用水平。加快电解液用高纯碳酸酯溶剂、高纯六氟磷酸锂溶质等产业化应用。提

升高破膜高粘接性功能隔膜的性能。突破搅拌、涂覆、卷绕、分切等高效设备。

钠离子电池。聚焦电池低成本和高安全性，加强硬碳负极材料等正负极材料、电解液等主材和相关辅材的研究，开发高效模块化系统集成技术，加快钠离子电池技术突破和规模化应用。

液流电池。发展低成本、高能量密度、安全环保的全钒、铬铁、锌溴液流电池。突破液流电池能量效率、系统可靠性、全周期使用成本等制约规模化应用的瓶颈。促进质子交换膜、电极材料等关键部件产业化。

氢储能/燃料电池。加快高效制氢技术攻关，推进储氢材料、储氢容器和车载储氢系统等研发。加快氢、甲醇、天然气等高效燃料电池研发和推广应用。突破电堆、双极板、质子交换膜、催化剂、膜电极材料等燃料电池关键技术。支持制氢、储氢、燃氢等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及应用。

超级电容器。加强高性能体系、高电压电解液技术、低成本隔膜及活性炭技术的研发，提高超级电容器在短时高功率输出、调频稳压、能量回收、高可靠性电源等领域的推广应用。

其他新型储能技术及产品。研发新型环保、长寿命、低成本铅炭电池，开发高导电的专用多孔炭材料。推动正负极

板栅的塑铅复合化，减少用铅量，提高电池比能量。开发新型空气电池，加强金属负极保护、枝晶抑制、选择性透过膜、电池结构设计等基础研究。鼓励开发规模储能用水系新电池。推动飞轮储能、压缩空气、储热等其他新型储能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突破。

电池系统集成、检测评价和回收利用。开发安全高效的储能集成系统，针对电芯衰减、不一致性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增强储能系统高效温控技术，提升电池管理系统性能、可用容量及系统可用度。开发电池全自动信息化生产工艺与装备。加强储能电池多维度安全测试技术、热失控安全预警技术和评价体系的开发与应用，突破电池安全高效回收拆解、梯次利用和再生利用等技术。

储能系统智能预警安防。开发基于声、热、力、电、气多物理参数的智能安全预警技术，以及高效、清洁的消防技术。建立储能系统安全分级评估体系，发展基于运行数据驱动和先进人工智能算法的储能系统安全状态动态智能评估技术。

四、支持新技术新产品在重点终端市场应用

（九）推动先进产品及技术示范

面向新型电力系统和数据中心、算力中心、电动机械工具、电动交通工具及充换电设施、新型基础设施等重点终端应用，开展能源电子多元化试点示范，打造一批提供光储融合系统解决方案

的标杆企业。依托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等建设，培育形成一批能源电子产业集群，提升辐射带动作用。支持特色光储融合项目和平台建设，推进新技术、新产品与新模式先行先试，提升太阳能光伏发电效率和消纳利用水平。加快功率半导体器件等面向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电力传输、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推广。提高长寿命、高效率的LED技术水平，推动新型半导体照明产品在智慧城市、智能家居等领域应用，发展绿色照明、健康照明。

（十）支持重点领域融合发展

加快能源电子技术及产品在工业、通信、能源、交通、建筑、农业等领域应用。鼓励建设工业绿色微电网，实现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多元储能、高效热泵、余热余压利用、智慧能源管控等一体化系统开发运行，实现多能高效互补利用。支撑大型风光电基地建设。强化能源电子技术在常规能源领域的融合应用，推动智能化开采和清洁高效利用。推动交通、机械工具电动化，加快电动船舶、电动飞机等研发推广。探索光伏和新能源汽车融合应用路径。推进屋顶、墙面光伏系统研发应用，发展户用光储超微电站，推动光伏、储能电池与建筑建材融合应用。推动农光互补、渔光互补等光伏发电复合开发，鼓励光伏农业新兴商业模式探索，促进农民增收，支持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建设。

（十一）加大新兴领域应用推广

采用分布式储能、“光伏+储能”等模式推动能源供应多样化，提升能源电子产品在5G基站、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新型基础设施领域的应用水平。面向“东数西算”等重大工程提升能源保障供给能力，建立分布式光伏集群配套储能系统，促进数据中心等

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探索开展源网荷储一体化、多能互补的智慧能源系统、智能微电网、虚拟电厂建设，开发快速实时微电网协调控制系统和多元用户友好智能供需互动技术，加快适用于智能微电网的光伏产品和储能系统等研发，满足用户个性化用电需求。

五、推动关键信息技术及产品发展和创新应用

（十二）发展面向新能源的关键信息技术产品

加强面向新能源领域的关键信息技术产品开发和应用，主要包括适应新能源需求的电力电子、柔性电子、传感物联、智慧能源信息系统及有关的先进计算、工业软件、传输通信、工业机器人等适配性技术及产品。研究小型化、高性能、高效率、高可靠的功率半导体、传感类器件、光电子器件等基础电子元器件及专用设备、先进工艺，支持特高压等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建设。推动能源电子产业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突破全环境仿真平台、先进算力算法、工业基础软件、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信息技术相关装备及仪器创新发展。

（十三）促进能源电子产业智能制造和运维管理

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信息技术与绿色低碳产业深度融合。加快智能工厂建设，推进关键工序数字化改造，优化生产工艺及质量管控系统。推动基础材料生产智能升级，提升硅料硅片、储能电池材料和高性能电池等生产、包装、储存、运输的机械化与自动化水平，提高产品一致性和稳定性。支持制造企业延伸服务链条，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推动提升智能设计、智能集成、智能运维水平。发展智慧能源系统关键技术和电网智能调度运行控制与维护技术。

专栏3 能源电子关键信息技术产品供给能力提升行动

光电子器件。基于能源电子需求，发展高速光通信芯片、高速高精度光探测器、高速直调和外调制激光器、高速调制器芯片、高功率激光器、光传输用数字信号处理器芯片、高速驱动器和跨阻抗放大器芯片。

功率半导体器件。面向光伏、风电、储能系统、半导体照明等，发展新能源用耐高温、耐高压、低损耗、高可靠IGBT器件及模块，SiC、GaN等先进宽禁带半导体材料与先进拓扑结构和封装技术，新型电力电子器件及关键技术。

敏感元件及传感类器件。发展小型化、低功耗、集成化、高灵敏度的敏感元件，集成多维度信息采集能力的高端传感器，新型MEMS传感器和智能传感器，突破微型化、智能化的电声器件和图像传感器件。

发光二极管。推动高品质、全光谱LED芯片及器件研发，加快提升晶片、银胶、环氧树脂等性能。面向机器视觉、植物生长、紫外消杀等非视觉应用，突破LED生产工艺、高光效黄光LED芯片、新型高效非可见光发光材料等技术，支持新型照明应用。

先进计算及系统。加快云计算、量子计算、机器学习与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广应用。支持研究多域电子电气架构，突破智

能设计与仿真及其工具、制造物联与服务、能源大数据处理等高端工业软件核心技术，建立健全能源电子生产运维信息系统。

数据监测与运行分析系统。推动建设能源电子产业数据平台，开展平台基础能力、运营服务、产业支撑等运行数据自动化采集，研发平台运行监测及行业运行分析模型，提升数据汇聚、分析、应用能力。

六、高度重视产业安全规范和有序发展

（十四）加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支持能源电子领域建立多类型公共服务平台，培育特色工业互联网平台和监测分析数据平台，推动能源电子产业云建设，组织整合、集成优化各类资源，服务行业发展。探索建立分析评价专业平台，开展产品分析、评价、应用验证等服务。探索建立创新创业孵化平台，推动建立一批能源电子产业生态孵化器、加速器。支持建立能源电子领域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开展太阳能光伏、储能电池、终端应用以及信息技术产品知识产权交易与培训、科技成果评价等工作，完善知识产权布局，加强专利分析预警。搭建协同创新和成果转化平台，形成创新成果转化与新能源消费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十五）健全产业标准体系

持续开展光伏、锂电等综合标准化技术体系建设。协同推进智能光伏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团体标准，研究制定锂离子电池全生命周期评价体系及安全标准，加强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超

级电容器、氢储能/燃料电池等标准体系研究。开展能源电子智能制造与运维、管理控制系统等相关标准研制，加强与现行能源电力系统标准衔接，推动建立产品制造、建设安装、运行监测等环节的安全标准及管理体系。开展国际标准化合作，积极参与国际标准研究制定。

（十六）加强行业规范管理

加强与有关政策、规划衔接，引导能源电子产业转型升级和健康有序发展，支持智能光伏创新升级和应用示范，实施光伏、锂电等规范条件。加强行业统筹管理，提升项目建设和运营水平。完善检测认证服务，建立与国际接轨互认的检测平台和认证体系。规范质量品牌建设，引导企业建立以质量为基础的品牌发展战略，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国品牌。加强相关产品质量抽检，提高能源电子产品性能及可靠性。

（十七）做好安全风险防范

坚持底线思维，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引导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能源电子产业本质安全和生产安全。建立光伏发电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实现全流程全要素精细化、系统化管理。建设分布式光伏大数据等管理中心，实现组件故障、事故隐患的可视化高效管理。鼓励储能电站定制安全保险，强化安全设施配置，制定完善专业人员培训考核制度，提高风险处置能力。

七、着力提升产业国际化发展水平

（十八）加快国际合作步伐

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充分利用多边和双边合作机制，加强能源电子各领域的交流对话，促进能源电子领域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推动建设公平合理、合作共赢的全球秩序和能源体系，服务应对气候变化和新能源革命大局。在相关国际组织和区域合作等框架下，推动政府部门、研究机构、行业协会、企业间的交流互动，坚持市场驱动和企业自主选择，提升能源电子产业国际合作的水平和层次。

（十九）深化全球产业链布局

立足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统筹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统筹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鼓励企业依托绿色“一带一路”建设等机制，加强全球化布局，深化国际产能合作，构筑互利共赢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体系。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国际合作向共同研发、联合设计、市场营销、国际品牌培育等高端环节延伸。积极构建全球产业链体系，鼓励企业依法依规开展投资、建立研发及产业中心，建设全球营销和服务体系。

八、强化组织保障措施

（二十）加强产业统筹协调

加强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组织领导，坚持系统思维，建立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协调机制，地方有关部门加强协同和上下联动，共同研究能源电子碳足迹、推进大产业大市场建设等重大问题。深化全局观念，加强顶层设计，强化央地协调工作力度，鼓励地方出台配套支持政策。开展能源电子领域“揭榜挂帅”和试点示范，支持举办创新比赛和行业大会，鼓励行业协会、产业联盟、研究机构等加快建设和发展，充分发挥行业组织公共服务和支撑作用。

（二十一）积极加大政策扶持

充分利用中央及地方相关渠道，落实相关优惠政策措施。加快培育一批以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业链领航企业为代表的能源电子优质企业。研究建立能源电子产业绿色发展指导目录和项目库，发挥国家产融合作平台作用，开展多层次融资对接活动，不断提高金融服务的精准性、针对性和匹配度。综合运用信贷、债券、基金、保险等多种金融工具，加大对能源电子产业链供应链的支持力度。鼓励银行机构立足职能定位，聚焦主责主业，规范开展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助力能源电子产业发展。

（二十二）优化完善市场环境

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推动建立公平竞争、健康有序的市场发展环境。充分利用各类产业基金，为能源电子产业发展提供长期稳定资金。在审慎评估的基础上，引导社会资本等设立能源电子领域多元化市场化产业投资基金，探索社会资本投资新模式。建立健全能源电子产业企业信用体系，推行企业产品标准、质量、安全自我声明和监督制度。推动完善光伏发电等价格形成机制，研究制定储能成本补偿机制，提高新能源投资回报率。

（二十三）全面加强人才培养

加强能源电子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从研发、转化、生产到管理的多元化、多层次培养体系。优化人才评价和激励制度，畅通人才流动渠道，加强能源电子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相互沟通、职前教育和职后教育有效衔接。创新人才培养模式，鼓励高校加快能源电子相关学科专业建设，开展高素质人才联合培养和科学研究

，推进与世界高水平大学和学术机构的合作交流。深化能源电子领域产教融合，鼓励校企联合开展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探索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

2023年1月3日

来源：工信部

☆ 政策解读

《关于完善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实施方案(试行)》政策解读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成果评价改革的系列讲话精神，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26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要求，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科技成果评价工作，充分发挥科技成果评价的“指挥棒”作用，促进产业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完善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实施方案(试行)》（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为便于理解《实施方案》内容，做好贯彻实施工作，现将有关内容解读如下：

一、《实施方案》的编制背景是什么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科技成果评价改革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深化科技评价改革，加大多元化科技投入，加强知识产权法制保障，形成支持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加快实现科技自立自强，要用好科技成果评价这个指挥棒，遵循科技创新规律，坚持正确的科技成果评价导向，激发科技人员积极性”。这为完善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科技成果评价机制提供了根本遵循。

2021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26号），提出全面准确评价科技成

果的科学、技术、经济、社会、文化价值，健全完善科技成果分类评价体系，创新科技成果评价工具和模式等10项工作部署，并要求各有关部门完成本行业有关规章制度制修订，组织开展改革试点，指导推动相关领域科技成果评价工作。为此，工业和信息化部编制了《实施方案》。

二、《实施方案》的特点是什么

《实施方案》结合《指导意见》以及我部重点工作，力求做到内容有新意、任务有聚焦、措施可操作。

一是内容有新意。《实施方案》创新性提出针对科技成果在不同阶段的特点分类别分阶段开展评价，加强检验检测等公共服务以支撑成果真实性和可靠性验证，探索建立“自我声明”的承诺制新模式，加强评价全过程的质量管理等。二是任务有聚焦。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行业众多、体系复杂，《实施方案》的出台有助于统一认识，但无法面面俱到。《实施方案》聚焦有限边界，以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资金政策支持的项目成果评价为重点，加强科技成果评价与我部优质企业梯度培育、首台(套)保险补偿、“硬科技”属性评价等工作的有机结合，以支撑和服务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中心工作。三是措施可操作。《实施方案》在评价科技成果“五元”价值、促进产学研结合等方面注重贴合工信实际，同时在保障措施上进一步明确各方责任，确保任务能有效执行和落实。《实施方案》还对部属高校和部属单位的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

三、《实施方案》的总体要求是什么

《实施方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以需求为牵引，以应用为导向，创新评价机制，完善评价体系，以评价助创新、促熟化，推动早出成果、多出成果、出好成果，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基本原则为全面准确、系统评价，聚焦重点、分类实施，企业主体、市场主导，客观公正、严谨规范。工作目标提出到2027年，形成一套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科技成果评价规范，培育遴选一批水平高、能力强、信誉好的科技成果评价和转移转化机构，健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科技成果项目库，形成一套推广应用模式，评价或转化一批高质量科技成果。

四、《实施方案》提出了哪些重点任务

《实施方案》中提出了三大重点任务，11项子任务，主要围绕工信领域“评什么”“怎么评”“谁来评”“怎么用”展开。

一是全面准确评价。包括破“四唯”立“五元”、分类分阶段评价、推进重点项目评价、创新评价方式方法4项子任务，重点回答“评什么”“怎么评”的问题。

二是健全评价体系。包括优化评价机构、强化专家队伍建设、构建多方评价体系、完善评价制度规范、加强公共服务5项子任务。重点回答“谁来评”的问题。

三是加速成果产业化。包括用好评价结果、促进产学研结合2项子任务。重点回答“怎么用”的问题。

五、《实施方案》提出了哪些保障措施

一是加强组织实施。明确工业和信息化部、地方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行业组织、评价机构、被评价方等的责任等。二是优化资源配置。包括鼓励各类园区(基地)、各类先导区引进科技成果评价和转移转化机构，将重点成果评价情况纳入长期跟踪等。三是建立信息平台。包括加强平台间的对接，加强评价结论的互认、互用等。四是构建良好创新生态。包括建立优势互补、分工明确、成果共享、风险共担的协同体系，强化地方产业园区场景驱动等。五是释放部属单位活力。包括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尽职免责机制，建设全流程贯通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体系，加大高价值专利培育等。

六、《实施方案》对地方工信主管部门、行业组织提出了哪些要求

地方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行业组织按照本实施方案负责本地区、本行业的评价工作，定期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推荐优秀科技成果。行业组织还应主动制定体现行业特性的差异化评价指标和评价规范，加强评价的自我管理，健全利益关联回避制度，在工作中科学合理运用评价结果等。

七、《实施方案》对评价机构提出了哪些要求

评价机构要坚持公平公正，注重评价信誉。要按照本实施方案建立规范化的评价管理办法，制定评价标准，提升服务能力，探索服务新模式、运用新技术，加强评价全过程的质量管理等，实现专业化、标准化、规范化发展。鼓励评价机构延伸服务链条，提供成果到产品全生命周期服务。

《实施方案》还对专家队伍建设提出了要求。

八、《实施方案》对被评价方提出了哪些要求

被评价方对评价成果的真实性负责，不得请托、干扰和影响评价过程。鼓励被评价方科学合理运用评价结果，促进成果熟化和产业化应用。鼓励探索实践“自我声明”的承诺制新模式。

来源：工信部

《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解读

近日，文化和旅游部出台了《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将进一步规范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工作，充分发挥标准化对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引领和支撑作用。

一、《管理办法》制定的背景是什么？

2009年至2016年，原文化部、原国家旅游局分别制定了《文化行业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暂行)》《全国旅游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以及配套文件《旅游业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订修订工作管理办法》。相关办法实施十多年，对规范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工作、提升行业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新修订版正式实施。2021年，《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印发。近年来，市场监管总局也陆续出台了一系列关于标准化工作管理的法规文件。由于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工作政策基础、组织架构、覆盖范围和管理要求等相应发生变化，为了适应新形势和新要求，基于文化和旅游领域原有的制度成果，结合文化和旅游部工作实际研究制定了《管理办法》，及时纳入最新的政策精神和管理规定。

二、《管理办法》制定的依据是什么？

《管理办法》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及《国家标准管理办法》《强制性国家标准管理办法》《行业标准管理办法》《

地方标准管理办法》《团体标准管理规定》《企业标准化管理办法》《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发展需求和业务工作实际研究制定的。

三、《管理办法》的主要内容包括哪些？

《管理办法》共五章二十八条，包括总则、机构与职责、标准的制定、实施和监督以及附则等内容。其中，第一章主要明确标准化工作目的、适用范围、工作原则；第二章重点厘清标准化归口司局、业务司局、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等工作机构职责；第三、四章详细说明文化和旅游标准制定、实施和监督全过程的管理要求和程序。

四、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工作开展的原则是什么？

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工作应当遵循下列原则：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正确导向；适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律和行业需求，坚持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相统一，坚守行业安全生产底线；标准制定过程公开、透明，充分体现利益相关方的诉求；充分体现科学性、规范性、协调性和时效性。

五、《管理办法》对于文化和旅游标准的管理要求是怎样的？

文化和旅游标准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对于各类标准的管理，应当遵循标准化工作原则，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制定单位有关要求执行。

其中，文化和旅游行业标准由文化和旅游部制定，因此，《管理办法》重点对行业标准的工作程序和基本要求进行了规定，明确了行业标准立项、起草、征求意见、审查、报批、发布、备案等流程和要求。

对文化和旅游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的管理，《管理办法》中也都明确了相关政策依据、标准制定主体和工作目的，文化和旅游部依据法定职责进行指导或监督。

六、《管理办法》发布后，文化和旅游部在推动贯彻落实方面还有什么后续工作安排？

《管理办法》向社会公开发布后，将在政策解读基础上，进一步通过图解说明、专家访谈、培训等方式进行宣传，组织相关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加强推广和贯彻落实。2023年3月1日起，文化和旅游标准的制定、实施和监督应根据《管理办法》开展。

后续将根据工作需要制定《管理办法》配套实施细则。关于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工作具体操作过程中的审核流程、时间节点、申报材料等细化要求，将在实施细则及每年印发的标准立项指南中明确。

来源：文化和旅游部

☆ 热点问题

强信心促创新 4800多亿税费优惠延续优化

日前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延续和优化实施部分阶段性税费优惠政策”，包括将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作为制度性安排长期实施等一系列举措，预计每年减负规模达4800多亿元。

接受《经济参考报》记者采访的业内专家认为，减税降费综合考虑财政承受能力和助企纾困需要，举措更加精准，突出对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支持，支持企业研发创新，为微观主体发展增信心、添活力。

税费优惠延续优化 每年减负4800多亿

3月24日召开的国常会决定，延续和优化实施部分阶段性税费优惠政策，以进一步稳预期强信心，包括将符合条件行业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由75%提高至100%的政策，作为制度性安排长期实施；将减半征收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减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政策，延续实施至2027年底；将减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部分所得税政策、降低失业和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延续实施至2024年底；今年年底前继续对煤炭进口实施零税率等。以上政策预计每年减负规模达4800多亿元。

2022年，我国实施系列税费支持政策成效明显，全年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金额超过4.2万亿元，为助力稳住宏观经济大盘发挥了关键作用。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完善税费优惠政策，对现行减税降费、退税缓税等措施，该延续的延续，该优化的优化。

粤开证券首席经济学家、研究院院长罗志恒表示，此次会议主要是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政府工作报告的要求。减税降费正从规模数量型转向效率效果型。总体上看，此次会议延续的政策仍是侧重支持中小微企业，助企纾困，降低企业负担，继续呵护实体经济，通过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促进科技创新和研发，从中长期提高企业竞争力。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财税政策与应用研究所所长李旭红表示，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仍然处在复苏之中。此次国常会决定延续和优化实施部分阶段性税费优惠政策，反映出结合我国当前经济运行情况予以跨周期调节，以促进我国经济实现稳中有进的目标。针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几项阶段性税费优惠政策延续将有利于帮助抗风险能力弱的较小经营主体平稳过渡，保就业稳民生，稳定宏观经济的基本面。

制度化延续促企业创新发展

从企业调研情况来看，减税降费政策直击经营主体的痛点和难点，把“肥”施到了企业发展的根上，能发挥比较明显的减负纾困效果。据统计，2022年全国10万户重点税源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税费的负担下降了2.7%，企业的现金流增加了，发展活力增强了，应对风险挑战的韧性更足了。

业内人士认为，今年的减税降费政策中，将符合条件行业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由75%提高至100%的政策，作为制度性安排长期实施是一大亮点，有利于稳定企业预期、提振企业创新发展的信心。

“经过持续大规模的减税降费政策实施和效应显现，有必要将临时性、阶段性政策中好的做法制度化延续下来，制度化有利于稳定市场主体的政策预期。”罗志恒说。

如何计算提高加计扣除比例这一政策举措的含金量？北京智方圆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主管合伙人王冬生说，假定纳税人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是25%，研发费用是100万，加计比例是75%，可以多扣除75万，少缴所得税18.75万。加计比例提高到100%后，可以多扣除100万，可以少缴25万所得税，国家对纳税人研发费用的补贴比例提高到25%。这对于鼓励纳税人加大研发投入，尤其是需要长期研发的项目投入，有不可忽视的作用，更加有助于促进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长期化和制度化的安排有助于打消纳税人的疑虑，稳定投资者的预期，鼓励企业做出长期安排。”王冬生说。

精准有效释放政策红利

李旭红认为，此次税费优惠的安排也反映出精准施策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导向。例如，将减半征收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延续实施至2027年底，将有助于我国现代物流行业的建设，助力我国建立现代化的产业体系；今年底继续对煤炭进口实施零税率将有助于降低我国能源成本支持实体经济的发

展；将符合条件行业企业研发费用税前扣除比例由75%提高至100%的政策，作为制度性安排长期实施，将更加有利于增强我国各类市场主体投入研发的信心及动力，助力我国实现科技强国高质量发展的目标。

国常会提出，要做好政策宣介，积极送政策上门，确保企业应享尽享。

“事实上，当我国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税收优惠政策也相应调整，税收优惠更应着重于精准性，这样既有利于促进产业的发展，增强市场的预期，也有利于财政的可持续性。”李旭红说，要加强税费优惠政策的管理以保障政策实施的可持续性。要促进税费优惠红利惠及千家万户，助力夯实今年宏观经济开局良好的发展趋势。

记者从国家税务总局了解到，日前，在倾心倾力落实好“便民办税春风行动”首批措施的同时，税务总局进一步聚焦纳税人缴费人的新诉求新期待，又接续推出了第二批25条便民服务措施。税务系统今年将深入开展好“便民办税春风行动”，落实落细各项税费支持政策，不断优化税收营商环境，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支持实体经济特别是民营经济和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发展。

来源：光明网

北京鼓励开展网络促销 直播电商活动

最高支持1000万元

为培育壮大北京市网络消费市场规模，优化网络消费结构，加快促进直播电商创新发展，鼓励企业积极开展网络促销、直播带货等活动，进一步拓展线上销售渠道，提升线上销售规模与影响力，北京市商务局将对2023年度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资金支持。

23日，记者从北京市商务局了解到，该局发布通知，将按照“达标即享”原则，对年内即符合奖励条件的企业提前给予支持。

餐饮外卖、特色直播均可申请支持

本次政策支持范围包括开展网络零售业务的批发和零售企业，以提供商品销售、餐饮外卖等交易服务为主的互联网生活服务平台企业，直播平台、直播(电商)服务机构、北京特色直播电商基地等相关企业。

通知指出，鼓励网络零售、互联网生活服务平台企业进一步提升线上交易规模。

具体来看，商品零售总额、网上零售额(以下简称“网零额”)同比增速均不低于全市零售总额同比增速的批零企业，若网零额同比增量不低于1亿元，按“网零额每同比增长1亿元最高支持不超过10万元”分档给予支持。

若多家申报企业属于同一集团，集团公司全年商品零售总额、网零总额不得低于全市零售总额平均增速，且全年网零总额对全市网零额的贡献率不得低于1%。此类方向单家企业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营业收入同比增速不低于全市服务消费同比增速的互联网生活服务平台企业，若营业收入同比增量不低于1亿元，按“营业收入每同比增长1亿元最高支持不超过5万元”分档给予支持。此类方向单家企业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鼓励网络零售新成长企业做大做强

通知指出，商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速不低于全市零售总额同比增速，且网零额不低于3000万元的批零企业，若满足以下条件即可获得资金支持，同时满足多项条件的，按照“就高不重复”原则给予支持。

网零额同比增速不低于50%或2023年首次“触网”实现网零额的(即上年同期无网零额)，给予不超过20万元支持。

通过在京成立电商或网络结算主体、转化行业类型、提升营收规模等方式，于2023年新增为北京市规模以上纳统企业的，给予不超过30万元支持。

鼓励企业打造北京特色直播活动

此外，鼓励电商平台、直播平台、特色直播电商基地、直播(电商)服务机构、商贸流通企业在京举办网络促销、直播带货等相

关活动。对设立“北京商家”“北京品牌”等特色专区且投入费用(场租、搭建、宣传推广)不低于50万元的,结合活动成效按不超过审定投入费用的30%择优给予支持。其中,对应用元宇宙等新技术的网络促销活动,以及文创、非遗等文化内容型直播带货活动,累计支持不超过150万元;其他类网络促销活动累计支持不超过100万元。同时优先支持参与“北京消费季”的相关企业。

鼓励平台企业、特色直播电商基地、直播(电商)服务机构加大本地商家扶持力度。对实施“商家帮扶”“品牌培育”“资源推介”等扶持措施的,根据扶持成效给予支持。其中,相关平台、基地2023年每培育或引进1家企业,给予不超过10万元支持;相关服务机构2023年每带动1家北京市批零企业实现网零额超500万元(含),给予不超过5万元支持。此类方向单家企业累计支持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2023年年内符合本文件申报条件的企业,可于2023年4月20日、7月20日、10月20日前分批次申报。

北京市商务局将会同相关部门,根据本市网络消费市场发展现状及特点,总结评估政策实施效果。获支持企业应积极配合相关督导检查、数据监测、审计及评估等工作,鼓励企业使用资金积极开展网络促销、直播电商活动。

来源: 中国新闻网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中国经济复苏将为世界经济增长作出贡献

在26日的中国发展高层论坛2023年年会上，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负责人表示，虽然国际经济社会充满挑战，但是中国的强劲复苏将为世界经济增长作出贡献。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克里斯塔利娜·格奥尔基耶娃表示，今年依然充满挑战，而且全球经济增长可能会低于3%，2024年全球的经济增长也会低于过去十年3.8%的增长。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 克里斯塔利娜·格奥尔基耶娃：我们最近看到银行业发生了危机，在发达国家，同时我们也看到了政策制定者快速地采取了行动来遏制金融风险的传导，而且各国的央行也在增加美元的流动性。这些行动部分地缓解了市场压力，但是不确定性依然很高，所以我们需要继续保持警惕。

克里斯塔利娜·格奥尔基耶娃表示，和全球经济的低迷相比，中国的经济在强劲复苏，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在1月份预测中国增长是5.2%，比2022年增长0.2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中国的消费在恢复，经济活动也在恢复。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 克里斯塔利娜·格奥尔基耶娃：中国经济的复苏和反弹，就意味着在2023年中国经济对世界经济的贡献将达到1/3，甚至超过1/3。我们的分析表明在中国GDP每增长1%

，会推动亚洲国家经济增长0.3%。中国的复苏现在非常稳固，而且有非常强劲的动能。

来源：央视网

人民币首超美元成莫斯科交易所月度交易量最大货币

当地时间3月6日，俄罗斯《生意人报》报道称，按照俄罗斯规模最大的证券交易机构——莫斯科交易所今年2月的统计数据，人民币有史以来首次超过美元，成为该交易所月度交易量最大的货币。

统计数据显示，莫斯科交易所2月人民币交易量超过1.48万亿卢布(约合196亿美元)，比1月高出三分之一。该所2月以美元结算的交易量也有所增长，达到1.42万亿卢布(约合188亿美元)，增幅为8%。从整体占比上看，莫斯科交易所2月各类货币交易量中，人民币占主要货币交易总量的近40%，美元占比略高于38%，欧元占比为21.2%。相比之下，一年前美元交易量占87.6%，欧元占11.9%，人民币仅占0.32%。

《生意人报》的报道称，莫斯科交易所人民币交易占比的变化日益反映出在欧盟和美国扩大制裁的背景下，俄罗斯退出了以“不友好”国家货币进行的交易。与此同时，中国海关数据显示，2022年中俄间贸易额增长了29.3%，超过1900亿美元。

俄罗斯索夫科姆银行首席分析师瓦西里耶夫表示，俄中贸易额中约有一半是以卢布和人民币结算的，预计未来几个月份额将会继续增加。西方对莫斯科交易所和俄罗斯国家清算中心实施制裁的持续风险，以及俄银行推行的去美元化政策，也导致了对“不友好”国家货币需求的下降。

来源：央视新闻客户端

“向东看”，全球投资者热情高涨

北京街头再次变得拥堵，游客们争先恐后预订出国度假旅游，企业预计经济活动将呈现回升趋势……最近，出现在中国的种种积极景象，引起英国《金融时报》等外媒的关注。外媒普遍认为，在中国近期优化调整防疫措施后，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正焕发新的生机，而这给全球投资者带来强劲信心，他们纷纷“向东看”，赴华投资发展的热情进一步高涨。

有力提振市场信心

英国《金融时报》近日报道称，多国分析师预测，随着中国经济在疫情扰乱供应链、迫使工厂停工后逐渐复苏，人们即将迎来更光明的一年。在此背景下，全球各地的投资者迫切希望重返中国做生意。

该报列举了多家外国商会以及外企赴华投资的强烈意愿。中国美国商会总裁何迈可预计，外国企业高管将从2023年开始纷纷到访中国。日本某大型制造商的一名高管也表示，他和同事将很快前往中国，“中国是你需要与之保持联系的国家，许多人都渴望到那里去”。

《澳大利亚人报》报道称，中国澳大利亚商会和墨尔本大学近期对160家在中国经营或与中国有业务往来的澳大利亚公司进行调查。结果显示，约66%的受访者计划增加对中国的投资，58%的受访者将中国视为其未来3年全球投资计划的重点之一。

在中国巨大市场和开放政策的吸引下，越来越多跨国公司将中国定为2023年的重要投资目的地，并开始采取行动。据报道，为抢占市场份额，总部位于瑞士苏黎世的消费品包装公司安姆科，近日在广东惠州开设一家新工厂，投资近1亿美元。德国水泵系统供应商威乐集团在江苏常州投资新建的一座工厂，将于2023年投入生产。

外媒报道称，随着中国经济企稳反弹的预期进一步明朗，多家国际机构也开始重新审视中国资产的配置价值。摩根士丹利将中国股市的配置建议从“标配”上调为“超配”。瑞士信贷则表示，已经在其亚洲的投资组合中超配了中国资产，并认为中国政府推出的经济支持政策，吸引全球资本流入中国。

英国《卫报》网站刊文称，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中国放宽出入境限制的决定给投资者带来希望。在2023年前景黯淡之际，此举或将减轻多国加息对全球股市的影响，并打通供应链。美国银行的一项调查显示，中国政府早些时候关于重新放开计划的声明，已经改变了一些全球领先的基金经理的看法，认为中国会出现更高增速的比例从2022年11月的仅13%飙升至约75%。

经济增长持续稳定

持续稳定的经济增长是外企青睐中国的重要原因。德国《商报》网站报道称，中国是目前最令金融市场关心的话题。分析师们认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有望在2023年第一季度末复苏。

美国《华尔街日报》也认为，2023年中国经济增速可能超过此前预期，“中国经济2023年的复苏前景或为消费板块带来投资良机”。

彭博社注意到，中国多地经济活力正在逐步回升。北京、重庆、成都、武汉等地近期乘坐地铁出行的人数增加约40%至100%，这表明居民们正在陆续返岗复工，商场和餐饮经营场所也在恢复之中。与此同时，各个城市的交通繁忙程度有了明显增加。

路透社引述分析人士观点称，中国的最新政策举措表明，大多数大城市的经济活动可能会很快恢复正常，这对投资者来说是个积极信号。

不少外媒还特别关注，中国疫情防控措施优化调整后，中外人员往来暂行措施于1月8日起实施。其中，不再对入境人员实施全员核酸检测、取消国际航班的客座率限制等内容受到众多外企的欢迎。

美联社报道称，外企普遍认为，中国结束对入境旅客实行隔离等举措，是朝着重振商业活动迈出的重要一步。报道援引中国美国商会董事会主席华刚林的话称，“这为恢复正常商务旅行扫清了障碍。”

美国消费者新闻与商业频道（CNBC）指出，随着中国不断优化防疫政策，中国经济势必迎来强劲反弹。该媒体援引汇丰集团行政总裁诺埃尔·奎因的话说：“我们看到了强劲的增长前景。”

未来10年，中国将成为更加强劲的消费市场。”高盛集团分析师也认为，中国政策转变将对中国经济产生积极影响。中国放宽国内人员流动和入境旅游的措施，支撑了该公司对2023年中国GDP增长超过5%的预期。

摩根士丹利发布的分析报告指出，美国和欧洲投资者都将从中国的转变中获益。随着中国消费者增加可自由支配支出，包括品牌服装和鞋类、科技、交通和零售食品在内的行业都将受益。分析人士还表示，在许多国家提高利率以抑制通胀之际，放宽对国际游客入境的限制同样会提振中国经济和全球商业。

中国市场不可替代

近日，中国商务部发布数据显示，2022年前11个月中国实际使用外资金额11560.9亿元人民币，按可比口径同比增长9.9%，折合1780.8亿美元，增长12.2%。分析认为，这意味着2022年中国实际使用外资额再创历史新高几无悬念，这在全球经济增速整体放缓背景下殊为难得。

外媒注意到，2022年12月举行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要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提升贸易投资合作质量和水平。要扩大市场准入，加大现代服务业领域开放力度。要落实好外资企业国民待遇，保障外资企业依法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招投标、标准制定，加大知识产权和外商投资合法权益的保护力度。要积极推动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高标准经贸协议，主动对照相关规则、规制、管理、标准，深化国内相关领域改革。要为外商来华从

事贸易投资洽谈提供最大程度的便利，推动外资标志性项目落地建设。

对此，外媒认为，中国努力建设有利于高水平开放的制度体系，寻求加入高标准的经贸协议，将进一步提振2023年的市场预期和全球企业信心。尤其是在当前全球跨国投资低迷、经济复苏乏力的背景下，以开放姿态拥抱世界的中国，成为跨国公司的“避风港湾”和业务增长的重要动力，中国大市场“不可替代”。

CNBC引述业内人士观点称，中国的重新开放是2023年全球市场的重大宏观事件，不仅是旅游业，工厂、贸易等经济活动领域都会复工复产，这将对全球产生积极影响。

美国《巴伦周刊》网站也认为，中国是全球唯一有望在2023年实现企业利润和GDP显著增长的主要经济体。这对全球经济来说是个好消息。在美欧经济放缓之际，中国提高了世界经济避免衰退的可能性。

新加坡《联合早报》发文称，中国经济前景关系到世界繁荣。在疫情暴发的第一年，中国政府以高效的社会管控能力，迅速阻断病毒传播链，让民众生活恢复正常。相信在新形势下，中国政府也能同样以灵活务实的态度和坚定的决心，“重现生机勃勃的经济与社会生活面貌”。

来源：人民日报海外版

1-2月汽车制造业利润下降41.7%，未来有望逐步回暖

今日，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1-2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8872.1亿元，同比下降22.9%。其中，汽车制造业下降41.7%。

具体来看，1-2月份，汽车制造业营业收入为12847.3亿元，同比下滑6.2%；营业成本为11264.0亿元，同比下降4.5%；利润总额为414.3亿元，下降41.7%。

国家统计局工业司统计师孙晓对于1-2月份工业企业利润下降进行了解读。1-2月份，受量价等多因素影响，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同比下降22.9%。一是从收入看，尽管工业生产有所回升，但市场需求尚未完全恢复，企业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3%，降幅较上年12月份扩大1.0个百分点；二是从成本看，营收降幅大于成本降幅，导致企业毛利下降，下拉工业利润18.6个百分点；三是从价格看，PPI受同期基数较高影响，1—2月份同比下降1.1%，降幅较上年12月份有所扩大，对企业盈利形成较大压力。受上述因素影响，原材料和装备制造业利润降幅较大，分别下拉工业利润15.7、6.5个百分点。

孙晓还表示，下阶段，随着生产生活秩序恢复正常，市场需求逐步恢复，产销衔接水平提高，基数效应影响减弱，工业企业利润将逐步回升。

来源：中国经济网

我国绿色制造体系基本构建

绿色制造是推动工业绿色发展的重要抓手。今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强调，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近年来，我国在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方面不断取得新进展，绿色制造理念在各地广泛推广和普及。近日，记者在采访相关部门、专家学者的同时，走访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等，为绿色制造推动高质量发展记录更多生动的注脚。

——编者

绿色制造是推动工业绿色发展的重要抓手。前不久，2022年度绿色制造名单公布，包括874家绿色工厂、47家绿色工业园区、112家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和643个绿色设计产品入选，这意味着我国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再次取得新进展。

作为国民经济的主体，制造业是生产方式和产业结构绿色低碳转型的关键所在。经过多年努力，我国绿色制造发展水平如何？进入新发展阶段，实现绿色制造水平全面提升还应从何处发力？记者进行了采访。

绿色制造“基本面”更加坚实

浙江省桐乡市，在新凤鸣集团的长丝5G智慧生产车间内，基于大数据+云计算系统，显示大屏上，生产全过程的能耗情况实时变化，一目了然——

生产源头，通过创新采用原液着色技术生产免染纤维，仅印染工序每年就可减少污水600万吨；中间环节，以塑料循环托盘替换木质托盘，每年可节约近300万个木架；末端处理环节，借助超低压蒸汽回收及凝液回收技术，每年可减少95%的固废和65%的温室气体排放……

如今，绿色发展的触角正从生产端、供应链延伸至基础设施。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桥焊材智能制造工厂投产在即，厂区内新建的风电光伏设备年发电量为4000万千瓦时，将全部用于生产环节，预计每年可节约近5000吨标煤。

“通过设立绿色发展专项资金、推行环保管家服务模式，园区加快推进绿色制造。”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有关负责人说，截至目前，园区内企业累计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21家、国家级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12家，初步实现区域绿色制造聚集示范效应。

绿色工厂遍地开花，绿色工业园区竞相涌现，刻录下近年来我国绿色制造体系加快构建的足迹。“以重大工程 and 项目为牵引，以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和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建设为纽带，带动绿色技术推广应用、产业链供应链协同转型，支撑起绿色制造的‘基本面’。”工信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有关负责人说。

能源资源利用水平显著提升。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在“十二五”“十三五”时期分别下降28%和16%的基础上，2021年进一步下降5.6%，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56.8%，比2012年提高近16个百分点。

绿色制造产业初具规模。2022年，光伏产业链四大环节产品产量占全球比重均达到80%以上，全球前10名风电整机制造商中有6家中国企业，新能源汽车产销连续8年保持全球第一。

绿色制造体系基本构建。截至目前，我国已培育建设3657家绿色工厂、270家绿色工业园区、408家绿色供应链企业，推广近3万个绿色产品。初步测算，绿色工业园区平均固废处置利用率超过95%，一大批绿色工厂能耗水平优于国家能耗限额标准的先进值，逐步构建起从基础原材料到终端消费品的全链条绿色产品供给体系。

新发展阶段，绿色制造有了新内涵

“进入新发展阶段，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对经济社会绿色发展提出了新要求。”在赛迪研究院党委书记、副院长刘文强看来，这就要求持续扩展和升级绿色制造的内涵外延，不断满足新形势新变化。

从定义内涵看，新发展阶段下的绿色制造是一种低消耗、低排放、高效率、高效益的现代化制造模式。其本质是制造业发展过程中统筹考虑产业结构、能源资源、生态环境、健康安全、气候变化等因素，将绿色发展理念和管理要求贯穿于产品设计、制造、物流、使用、回收利用等全生命周期，以制造模式的深度变革

推动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升级，引领新兴产业高起点绿色发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

从实现路径看，新发展阶段下的绿色制造要推动制造业全方位转型、全过程改造、全链条变革、全领域提升，即推动产业结构高端化、能源消费低碳化、资源利用循环化、生产过程清洁化、制造流程数字化、产品供给绿色化全方位转型，引领带动产业链供应链深度绿色变革，从全地域全行业推动提升产业绿色化水平。

“迈向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行绿色制造既是推进新型工业化的必然选择，也是实现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环节。”刘文强说。

看产业发展阶段，当前，我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约为世界平均水平的1.5倍、传统资源型产业占比仍然偏高。未来，我国能源资源需求仍会保持刚性增长，向绿色低碳转型压力较大。必须走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新型工业化道路，使绿色制造成为新型工业化的坚实基础。

看产业能源结构，目前，我国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具有明显的高碳特征，煤炭消费量仍占能源消费总量的56%左右，煤电发电量占全国总发电量的60%以上。这就要求经济社会发展建立在资源高效利用和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基础上，以绿色制造推动生产和生活方式转型，支撑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

锻造产业竞争的绿色新优势

全面推动绿色制造，趋势明朗，但挑战犹存。

“与发达国家相比，当前我国绿色制造整体水平仍有较大进步空间，东西部之间的绿色制造水平还存在不小差距。”中国工程院院士单忠德表示，绿色制造技术研发投入较低、关键核心技术短板突出、企业主动投入实施绿色制造的意愿不强等问题也成为制造业加快绿色转型的掣肘所在。

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已成为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内容。“今年将加快构建政策、技术、标准、服务4个体系，推动建立完善标杆培育、产业引导和市场化促进3项机制，锻造产业竞争的绿色新优势，努力使绿色成为新型工业化的普遍形态。”工信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有关负责人说。

给政策、强技术，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升级改造。一方面，实行重点行业清单管理，分类指导、分业施策，建立工业绿色发展项目库，推动绿色升级改造；统筹用好中央和地方财政、税收等各类政策资源，畅通产业与金融部门沟通会商渠道，引导金融资源加大对制造业绿色发展的支持力度。另一方面，立足制造业绿色转型需求，加快与绿色制造密切相关的基础材料、基础制造工艺与装备、高端元器件、关键软件等关键技术攻关，提高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同时加快科技成果转化。

定标准、优服务，加大绿色制造推广力度。重点制修订绿色制造术语、属性和评价指标等基础共性国家标准，围绕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统筹规划制定绿色工厂行业标准，加快制修订一批用能用水、减污降碳等重点领域关键标准。同时，加大绿色制造整体

解决方案供给和推广，培育一批优质、高效、专业的绿色制造服务企业，形成绿色制造和服务融合发展的产业生态。

树标杆、育骨干，不断打造绿色增长新引擎。鼓励在产业链发挥主导作用的链主企业带动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建设绿色工厂，制定绿色工厂梯度培育及管理办法，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和行业开展全领域绿色工厂培育。同时，优化产业链区域布局，在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等绿色低碳领域培育一批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打造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结构合理的绿色增长新引擎。

据介绍，下一步工信部将探索绿色制造市场化促进机制。通过强化电价、水价等要素价格政策与绿色制造政策协同，推动能源资源要素向单位产出效益高的产业、项目和地区倾斜，将绿色优势转化为绿色效益，激发转型内生动力。

来源：人民日报